



应用技术型高等教育
财经类专业“十三五”规划教材

Auditing Theory and Practice

3 审计理论与实务

张爱华 张思菊 主 编
王 芳 吴 莎 副主编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应用技术型高等教育财经类专业“十三五”规划教材

审计理论与实务

张爱华 张思菊 主 编
王 芳 吴 莎 副主编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审计理论与实务/张爱华,张思菊主编;—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16.2

(应用技术型高等教育财经类专业“十三五”规划教材)

ISBN 978-7-5642-2372-4/F·2372

I.①审… II.①张… ②张… III.①审计学-高等学校-教材
IV.①F239.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27710号

- 责任编辑 石兴凤
 封面设计 张克瑶

SHENJI LILUN YU SHIWU

审计理论与实务

张爱华 张思菊 主 编
王 芳 吴 莎 副主编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武东路321号乙 邮编200434)

网 址: <http://www.sufep.com>
电子邮箱: webmaster@sufep.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景条印刷有限公司印刷装订

2016年2月第1版 2016年2月第1次印刷

787mm×1092mm 1/16 15.5印张 396千字

印数:0 001—4 000 定价:35.00元

前 言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特别是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的胜利召开,各种法律法规的修改、完善,深刻影响着审计的执业环境。还有近年来我国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和审计准则的颁布实施,审计理论和审计实务都发生了重大变化,但许多审计教材的内容没能及时更新,特别是针对应用型本、专科教学的教材较少,因此我们编写了本教材。

在本教材的编写过程中,我们参考了国内外众多专家学者的多部著作,融合了多年的审计学教学体会和审计实践经验,准确把握财政部新颁布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精神实质,结合现代审计理论和实践的新成果,由长期从事审计教学与研究的教师编写,具有如下特点:

(1)本教材以注册会计师审计为主线,兼顾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内容新颖、全面,充分体现现代风险导向审计的特点。

(2)教材中精选部分案例,使审计理论具体化,体现理论联系实际的特点,具有较强的可读性。

(3)教材内容难易适中,定位准确,基本根据审计学的内在逻辑规律安排,分为审计理论与审计实务两部分:审计理论部分以审计过程为主线,介绍审计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审计实务部分按照业务循环编写,思路清晰,便于掌握,并根据初学者的认知规律和前后衔接进行了调整,如将审计报告内容提前等。

本教材由张爱华主编,张思菊担任第二主编,王芳、吴莎担任副主编。第一章至第六章、第九章至第十二章由张爱华执笔;第七章由张思菊执笔;第八章由王芳执笔;第十三章由肖青玲执笔;吴莎参与了案例的收集与编写等。由张爱华负责对全书进行总纂、定稿。

由于时间和编者的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疏漏、不当之处,诚待广大读者、师生及学术界同仁批评指正,以便我们进一步修订和完善。

编者

2015年12月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审计概述	1
学习目标	1
导入案例	1
第一节 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2
第二节 审计的概念和属性	8
第三节 审计的职能和分类	11
第四节 审计机构和审计人员	15
本章小结	18
本章思考题	18
第二章 注册会计师职业	19
学习目标	19
导入案例	19
第一节 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	20
第二节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	28
第三节 注册会计师法律责任	33
本章小结	37
本章思考题	37
第三章 审计报告	38
学习目标	38
导入案例	38
第一节 审计报告概述	39
第二节 审计报告的基本类型	42
本章小结	50
本章思考题	51
第四章 审计目标与审计过程	52
学习目标	52

导入案例	52
第一节 审计目标	53
第二节 审计过程	58
本章小结	59
本章思考题	60
第五章 审计证据和审计工作底稿	61
学习目标	61
导入案例	61
第一节 审计证据	62
第二节 获取审计证据的方法	67
第三节 审计工作底稿	74
本章小结	81
本章思考题	81
第六章 审计计划、重要性与审计风险	82
学习目标	82
导入案例	82
第一节 审计计划	83
第二节 重要性	88
第三节 审计风险	95
本章小结	99
本章思考题	100
第七章 内部控制	101
学习目标	101
导入案例	101
第一节 内部控制概述	102
第二节 内部控制要素	105
第三节 内部控制测评	115
本章小结	121
本章思考题	121
第八章 审计抽样	122
学习目标	122
导入案例	122
第一节 审计抽样概述	123
第二节 审计抽样的步骤	125
第三节 审计抽样的具体运用	132
本章小结	145

本章思考题.....	146
第九章 销售与收款循环审计	147
学习目标.....	147
导入案例.....	147
第一节 分项审计与业务循环审计.....	148
第二节 销售与收款循环概述.....	149
第三节 销售与收款循环的内部控制及测试.....	152
第四节 主营业务收入审计.....	154
第五节 应收账款与坏账准备审计.....	157
第六节 其他相关账户审计.....	162
本章小结.....	165
本章思考题.....	165
第十章 购货与付款循环审计	166
学习目标.....	166
导入案例.....	166
第一节 购货与付款循环概述.....	167
第二节 购货与付款循环的内部控制及测试.....	169
第三节 应付账款审计.....	173
第四节 固定资产和累计折旧审计.....	174
第五节 其他相关账户审计.....	177
本章小结.....	178
本章思考题.....	179
第十一章 生产与费用循环审计	180
学习目标.....	180
导入案例.....	180
第一节 生产与费用循环概述.....	181
第二节 生产与费用循环的内部控制及测试.....	183
第三节 存货审计.....	185
第四节 应付职工薪酬审计.....	188
第五节 其他相关账户审计.....	188
本章小结.....	191
本章思考题.....	191
第十二章 筹资与投资循环审计	192
学习目标.....	192
导入案例.....	192
第一节 筹资与投资循环的特性.....	193

第二节 控制测试和交易的实质性程序·····	194
第三节 筹资审计·····	196
第四节 投资审计·····	202
本章小结·····	209
本章思考题·····	209
第十三章 完成审计工作·····	210
学习目标·····	210
导入案例·····	210
第一节 完成审计工作概述·····	211
第二节 期初余额·····	221
第三节 比较信息·····	223
第四节 期后事项·····	226
第五节 或有事项·····	229
第六节 持续经营·····	231
第七节 书面声明·····	236
本章小结·····	238
本章思考题·····	238
参考文献·····	239

第一章 审计概述



【学习目标】

1. 了解我国和西方审计的起源与发展的过程；
2. 理解审计产生和发展的客观依据；
3. 掌握审计的概念和属性、审计的职能和分类，以及政府审计、内部审计和民间审计这三种审计形式的机构和人员概况。

【导入案例】

民间审计起源——英国南海公司破产案

南海公司始创于1710年，主要从事海外贸易业务。

公司成立10年经营业绩平平。1719年至1720年，公司趁股份投机热在英国方兴未艾之机，发行巨额股票，同时公司董事对外散布公司利好消息，致使公众对股价上扬增强了信心，带动了公司股价上升。1719年，南海公司股价为114英镑。到1720年3月，股价升至300英镑。1720年7月，公司股价高达1050英镑，公司老板布伦特决定以高于面值数倍的价格发行新股。同时，南海公司将获取的现金转贷给购买股票的公众。一时间南海公司股价扶摇直上，一场股票投机浪潮席卷全国。由此，170多家新成立的股份公司股票以及原有的公司股票，都成了投机对象，股价暴涨5~6倍，各种职业的人包括军人和家庭妇女都卷入了这场漩涡。美国经济学家加尔布雷斯在其《大恐慌》一书中这样描绘当时人们购买股票的情形：“政治家忘记了政治，律师忘记了法庭，贸易商放弃了买卖，医生丢弃了病人，店主关闭了铺子，教父离开了圣坛，甚至连高贵的夫人也忘了高傲和虚荣。”

英国议会为了制止国内“泡沫公司”的膨胀，于1720年6月通过了《泡沫公司取缔法》，随之一些公司被解散。许多投资者开始清醒并抛售手中所持股票。股票投资热的降温，致使南海公司股价一路下滑，到1720年12月，南海公司股价跌至124英镑。年底，英国政府对南海公司资产进行清理，发现其实际资本所剩无几。而后，南海公司宣布破产。

南海公司破产，犹如晴天霹雳，震惊了公司投资人和债权人，数以万计的股东及债权人蒙受损失。当证实了百万英镑的损失落在自己头上时，他们纷纷向英国议会提出严惩欺诈者并给予赔偿损失的要求。

英国议会面对舆论压力,为平息南海公司破产引发的风波,于1720年9月成立了由13人组成的特别委员会,秘密查证南海公司破产事件。在查证中发现,该公司的会计记录严重失真,并有明显的篡改舞弊行为。为此,特别委员会特聘请伦敦市霍斯特·莱思学校的习字教师兼会计师查尔斯·斯耐尔对南海公司账目进行审查。斯耐尔应议会特别委员会的要求,通过对南海公司会计账目的审核,于1721年编制了一份题为“伦敦市霍斯特·莱思学校的习字教师兼会计师查尔斯·斯耐尔对索布里奇商社会计账簿检查的意见”的查账报告书,指出了公司存在的舞弊行为,但没有对公司编制虚假账目的目的表示自己的意见。英国议会根据斯耐尔的审计报告,没收了公司全部董事的个人财产,将公司一名直接责任经理押进了英国伦敦塔监狱。为此,查尔斯·斯耐尔成为世界民间审计的先驱者,他编制的查账报告是世界上最早由会计师编制的审计报告。

与此同时,英国政府颁布了《泡沫公司取缔法》,主要目的是防止不正常的股份投机,对股份公司的成立严加限制,以保持资本市场的稳定,保护投资者及债权人的利益不受侵害。1828年,英国政府根据国内经济发展对资金的高度需求,重新认识股份公司的经济意义,撤消了1720年的《泡沫公司取缔法》,1834年以后通过了由国王授予特许证来设立股份公司的法案。英国议会又于1844年颁布了《公司法》,从而促进并规范了股份公司的发展。

思考题:英国南海公司的舞弊案例对世界民间审计有什么样的影响?它是否属于里程碑式的案例?

第一节 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一、我国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我国审计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发展过程,大体上可分为六个阶段:西周初期初步形成阶段;秦汉时期最终确立阶段;隋唐至宋日臻健全阶段;元、明、清停滞不前阶段;中华民国不断演进阶段;新中国振兴阶段。

(一)西周初期初步形成阶段

据《周礼》中记载,在我国西周的官制中,朝廷设有六卿管理朝政,六卿下面分设若干官职。其中,司会是会计工作的最高负责人,其职责主要是主持政府的会计核算工作,同时还负责对上报的财产和业绩资料进行审查。另外,还设有宰夫一职,主要监督和检查百官执掌的财政财务收支,即“考其出入而定刑赏”。宰夫是独立于财计部门之外的官职,发现违法乱纪者,可越级向天官冢宰或周王报告,这标志着我国政府审计的产生。

(二)秦汉时期最终确立阶段

秦汉时期,实行上计制度,就是皇帝亲自听取和审核各级地方官吏的财政会计报告,以便决定赏罚。上计制度重在稽查考核官吏,对官吏财经方面的政绩和经济责任的审计是上计的主要内容之一。随着秦统一中国,上计制度推广到全国,西汉时达到鼎盛,东汉后期上计制度日渐衰落,包含于其中的审计也趋于弱化。这一时期,秦《效律》、汉《上计律》等专门的经济监督律法颁行,为实施审计监督提供了法律基础。秦汉监察体系中一些机构和职官也开始履行审计职责,将审计与对官吏的日常监督结合起来。因此,秦汉时期是我国审计的最终确立阶段。

(三)隋唐至宋日臻健全阶段

隋唐及宋,中央集权不断加强,官僚系统进一步完善,审计制度进一步健全。作为独立的专职审计机构,比部产生于曹魏,隶属关系不断变更,至隋唐归刑部,掌管国家财计监督,行使审计职权。到了唐代,比部审计职权范围十分广泛,中央各行政机构及地方各级政权,均设有身兼行政效率勾检与财务审计双重职责的勾检官,形成了广泛的审计网络。比部通过定期的合规性勾考,对中央、地方、军镇的财政收支进行全面审计。唐后期、五代和宋时期,比部的审计职能有所弱化,由财政管理机构实施审计监督职能的体制确定下来。唐安史之乱后,藩镇割据、中央集权受到削弱、财政多元化局面的形成,使比部的勾检职责难以履行,户部、度支、盐铁三司承担了审计监督任务。宋代审计,一度并无发展。北宋元丰改制后,比部的审计职能曾得到加强,但很快又被归并到户部。南宋的诸军诸司审计司(院),是我国第一个以“审计”命名的专职审计机构。宋代审计司(院)的建立,是我国“审计”的正式命名,从此“审计”一词成为财政监督的专用名词,对后世中外审计建制具有深远的影响。因此,隋唐至宋可称作我国审计的日臻完善阶段。

(四)元、明、清停滞不前阶段

元、明、清三代,由于专制日益强化,审计虽有发展,但基本上处于停滞状态,监察机关集监察和审计职权于一身,形成了高度集权、机构庞大、制度严密的和强有力的监察体系。元代取消比部,由户部兼管会计报告的审核,独立的审计机构消亡。明代设都察院,创建了科、道相互独立,又相互配合、相互监督的审计制度,审计的独立性和权威性都有所增强。清代承继这一制度并有新的发展,将科、道合一,统归都察院。明清还建立了负责专项财经活动监督的专职御史,审计监督的针对性得到加强、效率有所提高。

(五)中华民国不断演进阶段

1912年在国务院下设审计处,1914年北洋政府改为审计院,同年颁布了《审计法》。1918年9月,北洋政府农商部颁布了我国第一部注册会计师法规——《会计师暂行章程》,并于同年批准会计学家谢霖先生为中国第一位注册会计师。谢霖先生创办的中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正则会计师事务所”也获准成立。国民党政府也于1928年颁布《审计法》和实施细则,次年还颁布了《审计组织法》。1930年,国民党政府颁布了《会计师条例》,确立了会计师的法律地位,之后,上海、天津、广州等地也相继成立了多家会计师事务所。1925年在上海成立了“全国会计师公会”。1933年,成立了“全国会计师协会”。至1947年,全国已拥有注册会计师2619人,并建立了一批会计师事务所。但是,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未能得到很大的发展,注册会计师审计也未能充分发挥其应有的作用。由于国民党政府政治腐败,致使政府审计徒具形式,起不到应有的监督作用。

(六)新中国振兴阶段

新中国成立后,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审计工作迅速发展。1980年12月,财政部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规定外资企业财务报表要由注册会计师进行审计,这为恢复我国注册会计师制度提供了法律依据。1981年1月1日,“上海会计师事务所”宣告成立,成为新中国第一家由财政部批准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1984年9月25日,财政部印发《关于成立会计咨询机构问题的通知》,明确了注册会计师应该办理的业务。1985年1月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规定:“经国务院财政部门批准组成会计师事务所,可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办查账业务。”1986年7月3日,国务院颁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条例》，同年10月1日起实施。1988年11月15日，财政部领导下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正式成立。1993年10月31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以下简称《注册会计师法》），于1994年1月1日起实施。在国家法律、法规的规范下，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我国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制度创立于1991年，2009年经过全面改革，实现了考试制度的国际趋同。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累计19.3万人取得注册会计师考试全科合格证书。根据国际审计准则的发展趋势和审计环境的巨大变化，大力推行审计准则国际趋同战略。2006年初实现与国际审计准则的趋同，建立了一套既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要求，又与国际准则相接轨的审计准则体系。2010年11月，又对38项审计准则进行了修订，保持了与国际准则持续全面的趋同。

1982年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明确规定建立政府审计机构，实施审计监督。1983年9月成立了我国政府审计的最高机关——审计署，在县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设置各级审计机关。1985年8月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审计工作的暂行规定》。1988年11月颁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条例》。1994年10月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从法律上进一步确立了政府审计的地位，为其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2006年2月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2006年修正），对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做了大量修订，自2006年6月1日起施行。2010年9月，审计署公布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审计准则》，修订后的国家审计准则于2011年1月1日起施行。

为了完善审计监督体系，加强部门、单位内部经济监督和管理，我国于1984年在部门、单位内部成立了审计机构，实行内部审计监督。1985年10月发布了《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若干规定》，在各级政府审计机关、各级主管部门的积极推动下，内部审计蓬勃发展。2003年5月，审计署颁布施行了新的《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进一步规范了我国的内部审计工作。目前在大多数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均设置了内部审计机构，实行内部审计制度。至此，我国形成了政府审计、注册会计师审计和内部审计三位一体的审计监督体系，审计制度和审计工作进入了振兴时期。2013年8月，中国内部审计协会根据中国内部审计的发展情况和国际内部审计的发展变化情况，对以前发布的中国内部审计准则做了大规模的修订、补充和完善，发布了新的《中国内部审计准则》，该准则体系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

二、国外审计的起源与发展

在西方国家，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经济关系的变革，审计也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发展过程。在西方，政府审计的产生早于注册会计师审计和内部审计。

（一）国外政府审计发展概况

据考证，早在奴隶制度下的古罗马、古埃及和古希腊时代，已经有官厅审计机构。如在古埃及政府机构中设置有监督官，行使审查监督权，会计官员的收支记录、各级官吏是否遵纪守法，均置于监督官的严格监督之下。监督官的职权大、地位高，管理权限也不限于经济监察。但在政府机构中没有形成独立的审计机构，审计处于萌芽时期。此外，在古罗马和古希腊，也有相应的经济监察机构，通过“听证”方式，对掌管国家财务和赋税的管理者进行审查和考核，成为具有审计性质的经济监督工作。在世界各国的历代封建王朝中，也设有审计机构和人员，对国家的财政收支进行监督。但当时的审计，不论从组织机构上还是方法上，都还处于很不完善的阶段。

在资本主义时期,随着经济的发展和资产阶级国家政权组织形式的完善,政府审计也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在现代资本主义国家中,为了监督政府的财政收支,切实执行财政预算法案,以维护统治阶级的利益,大多在议会下设有专门的审计机构,对政府及国有企事业单位的财政收支进行独立的审计监督。美国于1921年成立的总审计局,就是隶属于国会的一个独立经济监督机构,它担负着为国会行使立法权和监督权、提供审计信息和建议的重要职责。总审计长由国会提名,经参议院同意,由总统任命。总审计局和总审计长置于总统管辖以外,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限。另外,加拿大的审计公署、西班牙的审计法院等也都是隶属于国家立法部门的独立机构,其审计结果要向议会报告,享有独立的审计监督权限。这是世界上比较普遍的立法系统的政府审计机关。应该看到,各国政府审计机关都是根据自己的国情来设置的,除立法系统的政府审计机关外,还有一些国家的审计机关隶属于政府领导,称为行政系统政府审计机关,如罗马尼亚由总统直接领导的高级监察院等;一些国家的审计机关由政府的财政部领导,称为次行政系统政府审计机关,如瑞典的政府审计局等;此外,还存在一种既不属立法系统也不属行政系统的政府审计机关,如日本的会计检察院,直接对天皇负责。总之,不管哪种类型,都应保证政府审计机关拥有独立性和权威性,不受干扰,以客观、公正地行使审计监督权。

(二) 国外民间审计的产生与发展

注册会计师审计起源于16世纪的意大利。当时地中海沿岸的商业城市已经比较繁荣。由于单个的业主难以向企业投入巨额资金,为适应筹集大量资金的需要,合伙制企业便应运而生。尽管当时合伙制企业的合伙人都是出资者,但是有的合伙人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有的合伙人则不参与,所有权与经营权开始分离。这在客观上需要产生一个与任何一方均无利害关系的第三方,能对合伙企业进行监督、检查,人们开始聘请会计专家来担任查账和公证的工作,这可以说是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起源。随着此类专业人员人数的增多,他们于1581年在威尼斯创立了威尼斯会计协会。其后,米兰等城市的职业会计师也成立了类似的组织。

注册会计师审计虽然起源于意大利,但它对后来注册会计师审计事业的发展影响不大。英国在创立和传播注册会计师审计职业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18世纪下半叶,英国的资本主义经济得到了迅速发展,生产的社会化程度大大提高,企业的所有权与经营权进一步分离。股份有限公司的兴起,使绝大多数股东完全脱离经营管理,他们出于自身的利益,非常关心公司的经营成果,以便作出是否继续持有公司股票的决定。证券市场上潜在的投资人同样十分关心公司的经营情况,以便决定是否购买公司的股票。因此,在客观上就产生了由独立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以保证财务报表真实、可靠的需求。

为了监督经营管理者的经营管理,防止其徇私舞弊,保护投资者、债权人的利益,避免南海公司案的重演,英国政府于1844年颁布了《公司法》,规定股份公司必须设监察人,负责审查公司的账目。1845年,又对《公司法》进行了修订,规定股份公司的账目必须经董事以外的人员审计。于是,独立会计师业务得到迅速发展。1853年,苏格兰爱丁堡创立了第一个注册会计师的专业团体——爱丁堡会计师协会。该协会的成立,标志着注册会计师职业的诞生。1862年,英国《公司法》确定注册会计师为法定的破产清算人,奠定了注册会计师审计的法律地位。

从1844年到20世纪初,是注册会计师审计形成的时期。在这一时期,由于英国的法律规定了股份公司和银行必须聘请注册会计师审计,使英国注册会计师得到了迅速发展,当时并对欧洲、美国及日本等产生了重要影响。这一时期英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主要特点是:注册会计师的法律地位得到了认可;审计的目的是查错防弊,保护企业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审计的方法是对会计账目进行详细审计;审计报告使用人主要为企业股东等。

从 20 世纪初开始,全球经济发展重心逐步由欧洲转向美国,美国的注册会计师审计得到了迅速发展,它对注册会计师职业在全球的迅速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作用。1887 年,美国公共会计师协会(The American Association of Public Accountants, AAPA)成立。1916 年,该协会改组为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后来成为世界上最大的注册会计师职业团体。在 20 世纪初期,由于金融资本对产业资本更为广泛的渗透,企业同银行的利益关系更加紧密,银行逐渐把企业资产负债表作为了解企业信用的主要依据,于是在美国产生了帮助贷款人及其他债权人了解企业信用的资产负债表审计,即美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审计方法也逐步从单纯的详细审计过渡到初期的抽样审计。在这一时期,美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主要特点是:审计对象由会计账目扩大到资产负债表;审计的主要目的是通过对资产负债表数据的检查,判断企业信用状况;审计的方法是从详细审计初步转向抽样审计;审计报告使用人除企业股东以外,扩大到债权人。

1933 年,美国《证券法》规定,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企业财务报表必须接受注册会计师审计,向社会公众公布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因此,审计报告使用人扩大到整个社会公众。在这一时期,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主要特点是:审计对象转为以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为中心的全部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资料;审计的主要目的是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以确定财务报表的可信性,查错防弊转为次要目的;审计的范围扩大到与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并以控制测试为基础进行抽样审计;审计报告使用人扩大到股东、债权人、证券交易机构、税务机关、金融机构及潜在的投资者;审计准则开始拟订,审计工作向标准化、规范化过渡;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制度广泛推行,注册会计师专业素质普遍提高。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跨国公司得到空前发展。国际资本的流动带动了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跨国界发展,形成了一批国际会计师事务所。随着会计师事务所规模的扩大,形成了“八大”国际会计师事务所,20 世纪 80 年代末合并为“六大”,之后又合并为“五大”。2001 年,美国出现了安然公司会计造假丑闻。出具审计报告的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因涉嫌舞弊和销毁证据受到美国司法部门的调查,之后宣布关闭,世界各地的安达信成员所也纷纷与其他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合并。因此,时至今日,尚有“四大”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即普华永道(PWC)、安永(EY)、毕马威(KPMG)和德勤(DTT)。与此同时,审计技术也在不断发展:抽样审计方法得到普遍运用,风险导向审计方法得到推广,计算机辅助审计技术得到广泛采用。

(三)国外内部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国外内部审计产生的准确时间已无从考证,一般认为,内部审计是伴随政府审计而产生和发展的,在 11~12 世纪西方国家产生了“行会审计”,类似于内部审计工作。当时的行会每年要召开几次总会,议事内容包括选举产生理事和审计人员。理事会是行会的执行机关,它必须在召开总会时将行会账户提交给审计人员审查。审计人员审查的重点是作为受托人的理事在处理经济业务方面的诚实性。它体现了内部审计的本质是由于两权分离,即生产资料所有权与管理权分离而产生的受托责任关系。到中世纪,内部审计进一步发展,主要标志是出现了独立的内部审计人员。这一时期,内部审计主要有寺院审计、城市审计、行会审计、银行审计和庄园审计等形式。

近代内部审计产生于 19 世纪末期,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企业之间的竞争日益激烈,跨国公司也迅速崛起,引起了企业内部管理层次增加,从而产生了对企业内部经济管理进行控制和监督的需要。

现代西方内部审计是自 20 世纪 40 年代随着大型企业管理层次的增多和管理人员控制范围的扩大,基于企业单位内部经济监督和管理的需要而产生的。20 世纪 40 年代以后,资本主

义企业的内部结构和外部环境进一步复杂化,跨国公司迅速崛起,管理层次快速发展。1941年,维克多·Z. 布瑞克(Victor Z. Brink)出版了第一部内部审计著作《内部审计学》,宣告了内部审计学科的诞生。约翰·B. 瑟斯顿(John B. Thurston)联合一群有识之士在美国纽约创立了“内部审计师协会”(The Institute of Internal Auditors),后来发展为国际性的内部审计组织,为推动内部审计事业的发展做了大量有益的努力。这两件大事的完成,促使内部审计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内部审计已成为一支社会力量,且有了自身的理论体系,由此也就揭开了现代内部审计的序幕。

现代内部审计的发展经历了三个阶段:

(1)以保护财产、查错防弊为主要目标,以事后监督为主要内容,是现代内部审计发展的初级阶段;

(2)以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制度为目标,以评价活动为主要内容,是现代内部审计的发展阶段;

(3)以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为主要目标,以经营及效益评价为主要内容,是现代内部审计发展的新阶段。

在现代内部审计的发展中,形成了经营审计、管理审计和效益审计,内部审计的职能也从监督、控制转向评价,由事后审计发展到事前监督和评价。

三、审计产生和发展的客观依据

从上述中外审计产生和发展的历史可以看出审计的产生和发展及其客观依据。

(一)维系受托经济责任关系是审计产生和发展的基础

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奴隶主和封建主阶级为了巩固其统治地位,必须设置军队、法庭和监狱等国家权力机构,并通过征税来维持这些权力机构的生存。而征收税赋都是由最高统治者的代理官员负责的,最高统治者是授权者,代理官员是代理者,两者之间便产生了一种受托经济责任关系。在民间,奴隶主和封建主将其剥削得来的财产也授权给代理人管理。奴隶主、封建主与代理人之间也产生了同样的受托经济责任关系。这时,无论奴隶主、封建主皇室宫廷由代理官员所从事的会计行为和财政经济活动,还是个别奴隶主、封建主私有财产由代理人所作记录及其所反映的收支活动,都有必要授权给独立于财税、会计活动以外的官员来进行审查,对代理人所经手的钱、财、物、账予以勾稽核实,证明代理人是否诚实地承担了自己的受托经济责任。中外古代审计,都是在这样的客观条件下应运而生的。

随着社会的发展和生产规模的日益扩大,资本主义社会出现了以股份有限公司为主要形式的生产经营组织形式。股东对公司的财产拥有所有权但并不直接参与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而委托经理行使管理的职能,这时,财产的所有权与经营管理权日益分离。公司经理人员对股东的委托经济责任大大加强,经理人员要以财务报表形式定期向股东汇报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成果,这些财务报表是否真实、正确,能否证明管理人员尽忠职守,切实地履行其所承担的经济责任,更需要作为第三者的审计人员进行审查,以保证股东和债权人的正当权益不受侵犯,这时民间审计便应运而生。

20世纪20年代以来,经济贸易活动日趋国际化,跨国公司不断增多。这时,总公司的经理人员已不可能亲自收集各种经营管理所需信息,也不可能对各级管理层次和各个管理区域的管理者进行监督,为审查各级管理者在所有权统一的前提下对总公司最高管理者和经理人员所承担的受托经济责任,内部审计便产生和发展起来。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国有企业对国家担负着及时、足额上缴利税,确保资产完好和增值等受托经济责任,国家为了保护全体人民的利益,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必须由独立的权威机构审查企业的财务收支情况,以保证会计资料的准确可靠和经济活动的合法合理,确定和解除有关责任人的受托经济责任。社会主义国家的政府、人民团体和事业单位虽然不是生产经营组织,但它们负有节约财政开支、减少经费支出和提高工作效率的受托经济责任,因此,国家也要审查其财政、财务收支的合法性、合理性和真实性。

因此,从审计行为的萌芽状态到政府审计、民间审计和内部审计机构的形成,从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都同财产所有权与经营管理权相分离而产生的受托经济责任关系有关。没有这种受托经济责任关系,就不可能产生审计行为。

(二)提高劳动效率和生产效果是审计发展的动力

人类社会在生产活动中力求以较少的劳动消耗和劳动占用取得最多的劳动成果,以不断提高劳动效率和生产效果,这是社会进步和发展的客观要求。要实现这一目标,就需要对生产过程和一切经济活动进行严格的管理和控制,对各种计划和方案进行评价,对计划和方案执行的效益性进行审查。而审计作为独立的经济监督活动,对企业内部控制系统和经济活动客观、公正的评价,可以为管理者提供正确有用的资料和审计结论。由于审计所处的、独立的第三者地位,一般不带有任何偏见,审计结论容易被社会所接受,能作为评价一个部门或单位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依据。

早期传统的审计,只局限于审查账目和财务报表,通常称为财务审计,其目的仅仅在于检查、揭露差错和弊端。但是,随着企业规模的扩大、生产的发展,管理方法和技术日趋复杂,审计对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和控制也更加重要。审计的目的不仅在于审查账目和财务报表,而且包括评价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并及时提出积极、合理的建议,如哪些环节和步骤存在不合理的开支,哪些制度不适应生产的发展,增加企业收入的途径有哪些,怎样改善企业的经营管理,等等。事前审计、经营审计、管理审计、经济审计、效率审计和效果审计都是适应上述需要而发展起来的审计种类和方式。

(三)现代科学技术为审计的发展提供了方法和手段

现代科学技术为现代审计的发展提供了方法和手段。这不但表现为审计领域的不断扩展,而且更重要的是审计方法的不断发展,如财务审计经常使用统计抽样法,经济效益审计广泛采用现代管理方法和数学方法及有关预测、决策和分析方法等。同时,在审计过程中,运用系统论、信息论、控制论等原理对审计事项进行总体的全面验证和综合分析,使审计结论朝着更加精确、可靠和卓有成效的方向发展。特别是计算机应用于管理和会计系统,使传统的手工数据处理系统转变为电算化数据处理系统后,审计的对象发生了重大变化,对电子数据处理系统的审计方法的研究,形成了一门与会计、审计和计算机交叉的边缘学科——电子数据处理系统审计。随着网络技术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广泛运用,网络审计也应运而生。

第二节 审计的概念和属性

一、审计的概念

审计是一项具有独立性的经济监督活动。它是由独立的专职机构或人员接受委托或根据

授权,对被审计单位特定时期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以及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公允性和效益性进行审查、监督、评价和鉴证的活动,其目的在于确定或解除被审计单位的受托经济责任。

上述审计定义包含以下几个要素:

审计的主体是“专职机构或人员”。在这里,专职机构是指政府审计机关、内部审计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专职人员则指专门从事政府审计、内部审计工作的人员和依法经批准执业的注册会计师。

审计关系可由“接受委托或授权”形成。一般来说,我国的注册会计师审计业务都是通过接受委托来进行的,而政府和内部审计则较多为同级政府或上级管理部门授权。

审计对象是“被审计单位特定时期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以及经济活动”。审计对象具体为被审计单位的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的经济管理活动,但这种活动要通过财务报表和其他有关资料等信息载体反映出来。

审计的目标是审查和评价审计对象的真实性、公允性、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和效益性。

根据审计的概念,可以概括出审计的两个基本特征:独立性和权威性。

(一) 独立性

审计的独立性是保证审计工作顺利进行的必要条件。审计的原始意义就是查账,即由会计人员以外的第三者,对会计账目和财务报表进行审查,借以验证其公允性和合法性。现代审计理论中的三种审计关系人就是据此产生的。第一关系人即审计主体(审计机构或人员),根据审计委托者的委托,就被审计单位的财务状况及有关人员履行受托经济责任情况进行验证、审查,并提出审查报告书或证明书;第二关系人即审计客体(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委托者承担的委托经济责任,须经审计机构或人员验证审查后才能确定或解除;第三关系人即审计委托者,被审计单位对其承担某种受托经济责任,审计委托者与被审计单位之间存在一定的权责关系。审计关系必须由委托审计者、审计者和被审计者三方构成,缺少任何一方,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将不复存在。这是由财产所有权与经营管理权相分离决定的。财产所有者对企业拥有所有权但不亲自参加经营管理,为了保护自身的利益,财产所有者迫切希望了解与自己有经济联系的经济组织的财务收支和经济状况,这就需要对负有受托经济责任的经营管理者进行审查,而这种审查只有由独立于他们之外的第三者进行,才能得到正确、公允、可靠的结果。这就是审计机构或审计人员所谓的超然独立性。

(二) 权威性

审计组织的权威性是审计监督正常发挥作用的重要保证。审计组织的独立性,决定了它的权威性。审计组织或人员以独立于企业所有者和经营者的“第三者”身份进行工作,他们对企业财务报表进行经济鉴证,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根据一定的准则、原则、程序进行;加上取得审计人员资格必须通过国家统一规定的严格考试,因而他们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这就保证了其所从事的审计工作具有准确性、科学性。正因为如此,审计人员的审计报告具有一定的社会权威性,并使经济利益不同的各方乐于接受。各国为了保障审计的这种权威性,分别通过《公司法》、《商法》、《证券交易法》、《破产法》等,从法律上赋予审计在整个市场经济中的经济监督、经济评价和经济鉴证的职能。一些国际组织为了提高审计的权威性,也通过协调各国的审计制度、准则、标准,使审计成为一项世界性的专业服务,增强各国会计信息的一致性和可比性,以有利于加强国际经济贸易往来,促进国际经济的繁荣。